

# 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内蒙古自治区分公司法院项目集约 送达系统服务项目中标候选人公示

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内蒙古自治区分公司法院项目集约送达系统服务项目（项目编号：FA20250928000001）于 2025 年 10 月 21 日 09:30 开标，并按照国家招投标有关法律法规及招标文件载明的评标方法完成评标工作，现将中标候选人公示如下：

## 一、中标候选人的投标报价及中标情况：

第一中标候选人：南京通达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折扣报价 10%，税率 6%；

第二中标候选人：北京华宇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折扣报价 10%，税率 6%；

第三中标候选人：内蒙古誉铭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折扣报价 10%，税率 6%。

## 二、评标情况：

中标候选人对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能力条件、技术要求等均进行了响应，并且均符合各项要求。本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5 位评委根据招标文件中载明的评标标准和方法于 2025 年 10 月 21 日完成了本次评标工作。

## 三、公示媒体及时间：

公示媒体：

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官网（[www.chinapost.com.cn](http://www.chinapost.com.cn)）

中国邮政电子采购与供应平台（<https://cg.11185.cn>）

中国采购与招标网（<https://www.chinabidding.cn>）

内蒙古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www.nmgztb.com.cn](http://www.nmgztb.com.cn)）

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www.cebpubservice.com](http://www.cebpubservice.com)）

中达安股份有限公司（<https://www.sino-daan.com/>）

其他媒介转发无效。

公示期：自本公示发布之日起 3 天，公示截止时间为 2025 年 10 月 24 日 18:

00

## 四、提出异议的渠道和方式

供应商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招标结果有异议的，须将经授权人签字并加盖公章的书面异议函向代理机构提出，如未提供经授权人签字并加盖公章的异议函，将被视为无效异议。逾期提交的将不予受理。



**五、联系方式：**

招标人：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内蒙古自治区分公司

招标人姓名及电话：陶经理/13848515678

招标代理机构人员姓名及电话：银福如/15326719239

招标代理机构人员邮箱：15326719239@139.com

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内蒙古自治区分公司/

中达安股份有限公司

